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9 年度监事会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，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权益。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

1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经与会三名监事记名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2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珠海市昌盛路 155 号公司 8 楼会议室召开，经与会三名监事记名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〉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内控检查监督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报告书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（非公开发行股票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（公司债券）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3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经与会三名监事记名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

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》。

4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经与会三名监事记名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（非公开发行股票）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（公司债券）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10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经与会三名监事记名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11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经与会三名监事记名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12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经与会三名监事记名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合法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

规定和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

经审核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客观、公正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

四、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公开信息披露的情况一致。

五、监事会对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行为程序合法、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。

六、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原则进行，无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。

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